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葉俊良

電話：(03) 8462860#280

傳真：(03) 8462787

電子信箱：a1980914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崇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201408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所送「111學年度教育優先區-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」經費結報表，本府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關補助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，各校核結金額如下：

- (一)大榮國小：新台幣5萬4,357元。
- (二)觀音國小：新台幣10萬6,233元。
- (三)北埔國小：新台幣28萬5,437元。
- (四)崇德國小：新台幣14萬9,900元。
- (五)國福國小：新台幣6萬2,644元。
- (六)光華國小：新台幣14萬5,920元。
- (七)吉安國中：新台幣27萬1,380元。
- (八)南華國小：新台幣14萬9,956元。

二、另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優先區填報網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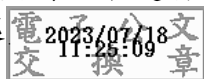
(<https://sca.ntcu.edu.tw/SCA/>) 填報實支金額及上傳成果照片。

112/07/18



正本：花蓮縣鳳林鎮大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觀音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崇德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光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南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